



# 紀錄與戰爭有關的歷史 深水埗公園考察紀念牌匾

## 知識探究

在深水埗公園的指示圖內，標示了一個名為「紀念碑」的地方，但公園內並沒有碑，只有兩塊紀念牌匾。

這兩塊紀念牌匾，隨時提醒市民香港曾經歷過戰爭的洗禮，亦希望香港市民不要忘記那些因保衛香港而犧牲的英勇軍人。

在二次大戰期間，香港不幸捲入戰爭。1941年的平安夜日軍佔領了香港，時任香港總督的楊慕琦親自到尖沙咀的半島酒店投降。從那天起，香港開始了三年零八個月的淪陷歲月，直至1945年為止。雖然戰爭早已過去，但與戰爭有關的歷史片段，仍有跡可尋。其中，深水埗公園至今仍留有「戰爭遺跡」。

### 軍營變公園

深水埗公園的前身是建於1927年的深水埗軍營。在香港淪陷期間，軍營內的南京營及租庇利大樓，被日軍用作戰俘集中營，囚禁了大批加拿大、印度和英國籍的士兵。由於被囚禁人士眾多，集中營的居住環境非常惡劣，加上軍營內長期物資缺乏，不少被俘虜的士兵在囚禁期間去世。

戰後，軍營繼續運作，直至1977年才闢為麗閣村、深水埗公園以及禁閉式難民營。到1989年，難民營宣告關閉，並在原址興建麗安村和西九龍中心。自此，深水埗軍營全數拆卸，只有近長沙灣道的公園門前留下「軍部地界」的界石。

### 植樹立匾念勇士

現在公園內的兩塊紀念牌匾，分別於1989年和1991年的兩次植樹活動而立，目的是紀念為守



▲深水埗公園大門

衛香港而戰死的軍人。1989年8月26日，香港戰俘聯會在深水埗公園舉行種樹活動，以悼念為香港作戰及在戰俘營中受害而犧牲的人士；1991年12月5日，加拿大駐港退伍軍人協會亦在公園內種植了兩株楓樹，以紀念多名在戰俘營內殉職的加拿大籍軍人。兩次植樹後，均立牌匾作紀念。兩塊牌匾的內容，分別是這樣的：

「此樹木乃由香港戰俘聯會於一九八九年八月廿六日種植以紀念為香港作戰及在獄營中受苦

而犧牲的人士。」

「1941至1945年期間加拿大國家士兵在此戰俘集中營中備受折磨而殉職者多名，其忠烈行為，令人欽敬難忘，特於1991年12月5日在此種植楓樹兩株，永為紀念。加拿大駐港退伍軍人協會。」

雖然戰爭已結束近七十年，但戰爭所留下的歷史，是永不磨滅的。

香港歷史文化探索者 徐振邦



▲深水埗公園內香港戰俘紀念牌匾（黑色）與加拿大士兵殉難紀念牌匾（白色）

## 考察貼士：

1. 深水埗公園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二十四小時開放。
2. 紀念牌匾矗立在公園的花園內，可按公園指示圖尋找其正確位置。
3. 花園沒有圍欄，為了愛護花木，不宜踏入花園內考察。

## 考察重點：

1. 認識二次戰爭的歷史：深水埗公園仍留軍部地界的界石，及兩塊紀念戰爭的牌匾，同學可身處公園內，嘗試感受戰爭為人們所帶來的傷痛。
2. 了解市區發展的變化：探討由軍營演變成公園、住宅及商場，對深水埗區帶來的變化。
3. 嘗試從舊照片及歷史文獻中，認識舊軍營的面貌及發展，從而比較1997年前後，香港駐軍的情況。

## 我教通識

# 通識教育科的異化

考評局通識教育科報告公布，社會上多少都引起一陣波瀾。雖說第一屆考試有九成考生獲得Level 2，達到大學收生最低要求，但試卷中有些題目也引起了業界和傳媒的疑慮和爭論，例如關於香港政治團體和管治效能的卷一第3題。

通識教育科面臨的問題，歸根結底是一個教育哲學的知識論問題。這不是故弄玄虛，所謂「知識論」，就是討論到底什麼是「知識」的哲學問題。教育哲學的知識論問題，就是從教育角度來說，到底什麼是教師應教、學生應學的「知識」。

如果這一點根本性的問題沒有弄清楚，那麼通識教育科的爭論將會持續不斷、永無業界和社會共識——儘管在帳面大家都似乎對九成合格率收貨了，但如果連大學和僱主都弄不清通識教育科到底代表學生掌握什麼知識的話，高的合格率可能會反而導致業界和社會對通識科由高度重視變成不再理會，反正都這麼高合格率了！

在教育當局的表述中，通識科考試往往被

稱作「真實性評估」。所謂「真實性評估」，一般指有別於傳統的標準化試題及答案的評估方式。傳統的評估，往往是基於一個較為封閉的、邊界分明的知識系統。因此考試評估就在這個封閉系統的基礎上，設計能有明確客觀答案的標準化試題。而採取「真實性評估」的通識教育科，一來沒有一個邊界封閉的課程知識系統，二來沒有固定不變的標準答案和試題。一如「真實性評估」的教育學定義所宣稱那樣，通識教育科著重：學生主動建構自己的知識，繼而學生將自己的知識轉化成各種分析和解決真實生活處境的能力，而不僅僅是被動地背誦知識和解答被簡化成「應用題」式的非真實處境的習題。

### 知識與能力

但在實踐當中，這種基於需要培養學生解決真實處境問題能力的教育知識論，卻至少面臨三大衝擊：

第一，學生主動建構知識，用更為淺白的語言來說，就是自學。別忘了，當我們宣稱要

培養學生能力時，自學本身也是一種能力，一種講求很強自律性的能力。再說白一點，如果學生不願自學，那麼怎麼辦？如果學生自學效率很低、完全跟不上進度，又該怎麼辦？

第二，學生將自己的知識轉化成能力，換句話說，真實性評估還是需要知識作為基礎的，沒有抽空於知識的純能力。但是，這些墊底的知識，又是從何而來？老師教予？同學自學？更為根本的是，這些知識到底是什麼呢？教也好，學也罷，到底教與學的實體是什麼呢？上述所言的「政治團體」和「管治效能」這些概念的定義，算不算知識呢？如果算，那麼為什麼課程指引上沒有明確提及呢？如果課程指引要明確提及，那真實處境中的問題議題，所牽涉的「知識」可說是多如牛毛、不知凡幾，那怎麼可能教得了、學得了？

最後，把知識轉化成能夠解決真實處境問題的能力，尤其是這些通識教育科的真實處境問題，全都是連成年人也說不清道不明的社會政治經濟問題，談何容易！

一方面社會對通識科所教所學不就就裡，另一方面通識科又變成教學評估新理念的試驗場，這是這門學科前途未卜的根本原因。

將軍澳香島中學副校長 鄧飛

## 編採速記

# 艱難苦恨繁鬢霜 通識痛苦指數高

教育局和考評局正檢討新高中學制，涉及課程、考核和升學出路等問題，本月底將向全港學校發出問卷。新高中四大必修科之一的通識自是重點之一，儘管檢討結果的直接承受者是明年的高一（中四）學生，在學的中四、中五和中六生的升學仍要看現有學制行事。但檢視當下總有助計劃未來。

理想與現實永遠有落差。用以取代舊制二二三（兩年高中兩年預科加三年大學）的三三四學制（三年初中三年高中加四年大學），設想全港中學生都會上高中，都修讀中英數通四主科，加上兩至三（最多四）門選修科，既希望讀文科又鼓勵選理科，避免重蹈舊制偏食導致的科學盲或文史白，再輔以應用學習和其他學習經歷。一幅美麗的藍圖，偏偏因為課時設計嚴重失誤、配套缺陷，雖未至於功敗垂成，但已令師生人仰馬翻，艱難苦恨，怨聲四起。

廣東俗語有云：大話怕計

數。據稱新高中各學科都有270課時，過去三年的結果是差不多所有中學都要補課，通識科更是「課常補」之冠，出現教太多、學太多，但獨立專題探究太匆匆等嚴重問題。不能否認，通識科難教又難學兼不易考，教師真的要通天下識大勢，學生既不能不讀書又不得讀死書，還要懂得解讀圖表數據以圖圖像，並且有條理有技巧地表達見解。

估總成績20%的獨立專題探究，則是芸芸學科中，師生痛苦指數最高的。一關乎總分數，若通識科失手，則坐失升本地大學機會。據通識教育會會長許振隆指出，按現行課時安排，一名通識教師教38個學生，即使他全部個別教學，每名學生最多只得47分鐘耳提面命，情況猶如「輪街症」。這還不算要特別照顧基礎較弱或程度較差的學生而須額外付出的時間，迫收專題報告和跟進輔導已是題外話。這些，紙上談兵、不識前線實況者了解嗎？ 呂少群

## 走出校園

# 見證歷史，文章報國

近期《傳記文學》（第一〇一卷第三期）的特稿題為《張季鸞與蔣介石的特殊交往》，作者是李偉。張季鸞是1926-1941年間《大公報》總編輯，筆者在《大公報》筆耕數年，自然對該報歷史深感興趣，於是立刻細讀這篇有關一代報界宗師張季鸞的文章。現與《大公報》讀者分享之。

張季鸞的聲名起於清末留學日本時，他當時擔任革命刊物《夏聲》的編輯。此後不斷在報章撰文，矢志「終身作記者」，以文章報國。他強調超脫於政治，並未加入同盟會。

辛亥革命成功後，張季鸞擔任大總統秘書，孫中山先生的就職宣言就是他起草的。此後民國史上多件大事他都親歷其中，例如在報章揭發袁世凱向五國銀行團秘密借款，震動全國；又揭露段祺瑞執政時出賣主權，秘密向日本借款。兩次事件都使張氏下獄，卻沒有改變他的記者志。1926年，張季鸞與吳鼎昌、胡政之接辦1902年創刊之《大公報》後，報道和評論的事件更多，尤以評論西安事變的社論影響為大。

張氏透過社論呼籲張、楊釋蔣以避內戰，同時要求政府對張、楊「寬大處理，一概不咎」，更親撰《給西



▲張季鸞與大公報

安軍界的公開信》，剖析東北軍處境，對張學良的心理影響和決策尤大。

蔣介石對張季鸞視之為國士。蔣每天必讀《大公報》，張的社論影響了蔣的施政。張有時也會坐言開口，召開廬山茶話會共商對日抗戰、釋放「七君子」等行動便是張對蔣犯顏直諫的結果，連邀請毛澤東到重慶談判也是張在生前最早提出的。以往在歷史書中讀到的大事，原來都與《大公報》總編張季鸞有關，當時是新聞，現在是歷史，張氏也由記者、編輯變為歷史人物。張季鸞不改傳統士人出仕、從軍，而是透過現代報章以筆報國。

嶺大社區學院高級講師 梁勇

## 通識教室

# 重新檢討同性戀政策

就其是否支持立法確保同性戀者免受歧視，社會上仍存在着不同意見。不過，不論社會上的主流看法是怎麼樣，在通識課中，都是不可避免的課題。

首先，早在預科通識科推行時，同性戀議題已是「人際關係」單元中的一個必讀課題，而在公開考評中亦多次出現相關題目，老師、同學必曾在課堂中討論。

另外，就新高中通識課程而言，雖則課程文件中看似未見「同性戀者立法」此一議題，但基於通識老師須就近日發生的時事議題與學生討論，提及應否為同性戀者免受歧視立法，老師很難避走，選擇不跟學生討論。

究竟，同學可在課堂中如何學習關於同性戀的議題？

### 嘗試設身處地思考

當中較簡單的做法，就是直接討論應否為同性戀者立法，以免他們被歧視。針對支持立法的同學，他們可進一步思考：若然立法，如何具體推行？至於反對立法的同學也須要提出理據：為什麼會反對？

當然，在討論過程中，同學亦可學習相關概念名詞，包括「性別角色」、「自由」、「平等」、「公義」、「法治」等概念，並嘗試將這些概念套用在此一同性戀議題上。

不過最能令同學投入討論的，正是身邊的具體事例，或想像一些與自己相關的具體事例。譬如，同學會不會真的認識一些同性戀朋友？如有，其他人是如何看待他/她們的？或者，同學並未認識同性戀朋友，但如果身邊有好朋友，甚或家人是同性戀者，自己會有什麼反應？至於為同性戀權益立法與不立法，將會如何改變自己跟同性戀家人、朋友、長輩的關係？

事實上，同學嘗試設身處地思考，總比單單閱讀報章、網上資料好。

另外，無論是支持或反對立法，甚或對立法持中立態度，在通識課堂中討論，同學也須學習尊重功課，包括以成熟態度聆聽各方意見，並作出回應。最後，同學或會發現，那不止是一課通識課，也是一課價值教育課。

資深通識科教師 許承恩

## 徵稿細則

《通識新世代》多個欄目歡迎師生投稿，刊出後略致薄酬，詳情如下：

- 第二版「事事關心」乃一時事平台，歡迎師生發表意見；800字為限
- 「茶水站」歡迎師生暢談通識與生活、通識教學、教育育人的經歷感受；700字為限

投稿者請附個人資料（包括學校、住址、聯絡電話及電郵），寄往香港北角健康東街39號柯達大廈2期3樓大公報《通識新世代》，或電郵至 ed@takungpao.com.hk